



朱 浒 著



取法乎上： 历史研究的问题感

知名历史学者朱浒教授，剖析自身二十余篇论文的得失，
解读如何理解学术规范，提高治学水平。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取法乎上：历史研究的问题感 / 朱浒著.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21.10
ISBN 978-7-201-17722-9

I. ①取… II. ①朱… III. ①史学—研究方法—文集
IV. ①K06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198920号

取法乎上：历史研究的问题感

QU FA HU SHANG: LISHI YANJIU DE WENTI GAN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刘 庆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23332469
电子信箱 reader@tjrmcbs.com

责任编辑 吴 丹
装帧设计 汤 磊

印 刷 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27
字 数 380千字
版次印次 2021年10月第1版 2021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8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联系调换(022-23332469)

前 言

—

这本书共收入了二十一篇文章,最早一篇发表于我开始攻读博士的1999年,最晚一篇发表于2020年,时间跨度恰好是二十一年,可以说是我步入学术道路以来的一份成长记录。

虽然我离知天命之年近在咫尺,但是至今仍然要为完成教学科研的各种考核指标而奋斗,也仍然是一个爬坡者的心态。因此,一直觉得回顾自己的学术历程是一件相当遥远的事情。而如今之所以会编纂这本书,主要缘起于我在教学指导工作中的体会。在自己也成为研究生导师后,审阅名下学生们的习作并提出修改建议,成了一项日常工作。在这个过程中,不时让我想起自己的学生时代,也力图从自己的经历中能够总结一些经验和教训,让学生们少走学术上的弯路。另外,从2018年起,各学院要为新入学的博士生开设“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的课程,我作为授课教师之一,在这几年的授课过程中,把自己的一些论文作为课堂讲评的例子,与同学们分享了逐步理解学术规范、提高写作水平的一些体会和感悟,在不少同学那里引起了热烈的反响。基于这两方面的情况,我感觉到,梳理一下自己在论文写作方面经受的历练,对于史学研究领域的起步者来说,恐怕多少会有一些样本的价值。

曾几何时,学术论文写作是我的难言之痛。直到硕士二年级末,我还是没有搞清史学论文的写法,而学年论文的任务已然来临。我清楚地记得,当时硬着头皮交给导师潘向明老师的那篇学年论文,基本属于不知所

云。而潘老师一面读着论文，一面轻轻摇头并且脸上不时泛起苦笑的神情，至今历历在目。进入博士阶段后，很快又在论文写作上得到了一个深刻教训。事情的起因是李文海老师给我布置了一篇书评的任务，我觉得是小事一桩，没多久就完成了初稿。为了显摆一下自己的能耐，我在文稿中堆砌了不少社会理论概念，还使用了一些不同寻常的辞藻。没过两天，黄兴涛老师到宿舍找我，转给我一封李老师的亲笔信。李老师在信中除严肃批评了这篇稿子华而不实的文风外，指出生搬硬套、以文害质是写论文的致命伤，还告诫我要端正写作态度，不要眼高手低。这封信是一个及时的提醒，使我在读博期间安分了很多，从而减少了许多悔其少作的遗憾。

当我博士毕业时，对自己的论文水平还没有建立太多信心。可是当时论文发表业已成为科研评价体系中备受重视的指标。我在北师大历史系博士后流动站期间，就有痛彻领悟。按规定，出站需要发表三篇核心期刊论文。尽管我勉力而为，最后一篇论文的发表时间还是排到了出站后半年，所以直到出刊后，我才终于拿到博士后出站证书。而后入职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更是在论文写作上感受到空前的压力。近代史所为了促进青年人员的成长，于1999年创办了“青年学术论坛”，规定40周岁以下研究人员必须每年提交论文参会。我第一次接到这个论坛的通知时，本以为只是完成一个规定动作而已。不料，会议开始后的情形令人震惊。会上目睹了有人被严厉批评后的黯然神伤，不禁凛凛自危；会后又看到被评为优秀的论文发表在《历史研究》《近代史研究》等权威刊物上，又不由得心生羡慕。这种胡萝卜加大棒式的氛围，使我提交论文时慎之又慎。而当我终于也有论文被评为优秀论文的时候，才有了一种总算过关的感觉。

不过，相信自己的水平是一回事，如何保证每篇论文的质量又是一回事。在这方面，我是既有意外之喜，也感受过晦暗时刻。意外之喜的例子，来自2006年的一次学术会议。当时我向会议提交的是一篇刚刚完成的论文，分组讨论尚未开始的时候，《史学月刊》编辑部的郭常英老师就突

然找到我,要我把参会论文投给《史学月刊》。作为后辈的我此前与郭老师素不相识,这也是第一次遇到高等级刊物向我约稿,感激之情难以言表。晦暗时刻的例子,则来自给《近代史研究》的一次投稿经历。2012年,我把一篇花费了不少功夫的论文投给了《近代史研究》,不仅遭遇果断退稿,编辑部在回信中还非常直白地告诉我,这篇稿子总体上较为平淡,质量明显低于我先前在该刊发表的论文。对于当时正急于评职称的我来说,这次退稿的打击实在不轻。

沮丧之余,我也开始不时反思:自己认真对待每一篇论文的写作,但是为什么论文质量还会出现起伏呢?时至今日,连很多研究生同学都会指出,其中一大关键在于问题意识的有无或强弱。可是有关问题意识的说法,大多表述的是一些方向性原则,而令新手们备感苦恼的问题是,在研究实践中如何操作才能把问题意识落到实处呢?也就是说,怎样才能从研究对象身上发现提问的可能呢?又如何才能以问题为线索来展开自己的思考过程呢?必须承认,我虽然多年前就开始思考这些问题,但是并不敢说已经找到了清晰的答案。只是鉴于现在担当教师的角色,也需要给刚刚起步的同学们提供帮助,再以藏拙为辞,实属搪塞,于是只好稍微整理一下这方面的认识,权作抛砖引玉。

按照我的理解,要在研究实践中贯彻问题意识,应该在思考中养成一种如影随形的“问题感”,简单说来,就是始终以追问的感觉和思路来统率整个研究过程。进一步而言,所谓“问题感”主要包括两层意思:

首先,在评估研究题目时,不能仅从宏观背景出发来判断其研究意义,而应该将之置于具体的问题脉络中来认识其研究价值。例如,对于辛亥革命时期发生的长江大水,如果单纯注重辛亥革命的背景,意欲探讨这场大水对辛亥革命的影响,那么结果可能很悲摧,因为这种影响并不大;而如果追问围绕这场大水发生的史事,与当时社会的哪些方面有密切关联,便可发现这些史事可以被置于社会结构的变化、政治力量的转换和国际合作事业的构建等问题的脉络中来考察,而这种考察的结果,最终又有助于具体理解辛亥革命的不彻底性。

其次,在展开研究论述时,应该始终以提问和解答问题的论证逻辑来统领史实和史料,使之成为有力的论据,而不是简单叙述事件的发生过程。还是以辛亥大水为例,如果只是按照事件史的一般顺序,罗列有关灾情、应对举措及其效果等方面的史事,大概对此研究感兴趣的圈子十分有限;而如果将这些内容用来解析和回答社会结构的变化、政权力量的转换及国际合作事业的构建等问题,则这项研究所引起的注意,大概率不会局限于灾荒史的范围。

根据我的感受,在这种“问题感”的牵引下,哪怕是一些表面平淡无奇、以往也没有受到太多注意的题目,也有可能“高大上”的问题脉络之中找到一个不容忽视的位置,从而能够给人以“取法乎上”的印象。反之,如果受制于就事论事的惯性,而缺少带有对“问题感”的解析深度,则就算是意涵丰富的题目,也很可能会形成一篇清汤寡水、索然无味的论文。可以说,养成这种“问题感”属于一种学术内功,是开展研究实践的基础。如果不具备这样的内功,而忙于追随新潮名目,不管是新文化史、新革命史还是身体史、性别史等,其结果不大可能达致“取法乎上”的境界,而只能是邯郸学步。

二

本书所选的论文,正是被我作为样本,试图展示一下运用“问题感”思路的长短得失,既希望作为自己今后研究工作的警示,亦可供他人参考。按照研究内容的划分,这些论文可以分为灾荒史、经济史和学科史三个领域。对于其中每一个领域,我都经历了从不得其门而入到略窥门径的过程。读者将会看到,没有“问题感”思路引导的那些论文,往往陷入拾人牙慧而不自知的境地;而读起来感觉连贯性较强的论文,则能够呈现出较为明确的问题线索。为了方便读者更加清楚地了解本书主旨,以下便对自我剖析的情况稍加说明。

第一、二组论文都属于灾荒史的范围。灾荒史是我从攻读博士时期

确定的主攻方向,也是我迄今用力最多的学术领域。犹记李文海老师指定将近代灾荒史作为我的博士论文选题范围后,因为此前对灾荒史毫无概念,所以接到指令后,顿感一片茫然。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我开始恶补灾荒史知识,甚至花了很多时间努力了解自然科学界的灾害学研究。同时,也听从夏明方老师的建议,一头扎进史料丛中,试图从材料出发来发掘博士论文选题。然而一通操作猛如虎,并未得到理想的结果。到了终于确定以晚清时期义赈活动为博士论文选题时,对于如何开展研究依然漫无头绪。惶急之余,只好采取照猫画虎的做法,导致我的博士论文最终出现了一幅“三张皮”的面貌:导论使人觉得义赈活动的地域特征,似乎可以为反思地方史路径提供一个实证范例;论文第一编论述的却是三次义赈活动的具体情况,成为灾害与应对模式的翻版;论文第二编是关于义赈活动的兴起背景和基础的探讨,又不自觉地走上了现代化叙事的轨道。龚书铎老师曾在论文答辩会上委婉地说,这篇论文的内容将来可能不止写一本书。而那时候还未形成“问题感”的我,根本不能领会龚老师话里的深意。

在博士后报告选题也陷入茫然之后,我开始认识到,自己陷入被动局面的主要原因是对灾荒史研究的问题脉络还缺乏足够的了解。这就无怪乎每次寻找选题都类似于盲人摸象,而侥幸碰上的选题也无法准确把握问题意识。本书以“灾害史研究的路数”作为第一组文章的主题,就是力图反映我在灾荒史研究中逐步摸索“问题感”的努力与些许进步。

这组论文的第一篇即《二十世纪清代灾荒史研究述评》,其实是读博期间的作品,但是发表在毕业之后。书中收入此文,主要是因为其较为鲜明地体现了一个灾荒史研究入门者的学习状态,尤其是在认识问题脉络上的严重不足。这篇文章对二十世纪清代灾荒史研究成果进行了梳理,算是一篇较为全面的学术综述。然而这种综述式论文对单个成果的说明毫无深度,往往是对其内容的概括;又将主题大致相关的成果归为一类,而根本不管它们之间的认知脉络是否存在差别,以及为什么会有差别等问题。这本来是我为写博士论文所做的准备,后来却发现这种综述根本

无法切近博士论文的主题。最终,这篇论文只好成为博士论文的“弃儿”。相比之下,十五年后发表的《中国灾害史研究的历程、取向与走向》,则较好地反映了自己在认识问题脉络上的一些进展。这篇论文首先厘清了在灾害史研究中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分野及其原因,继而阐明了各自开展灾害史研究的不同取向及其特性,最后展望了灾害史研究在大数据时代和新史学潮流下的发展前景。这种论述较为清晰地概述了以往灾害史研究的基本线索,有助于局外人较为轻松地了解灾荒史研究的学术地位,也有助于入门者找到研究选题的定位,这可能是该文得到较多转载的主要原因。

第一组收入的另外两篇论文,主题范围略小,但也表现出了试图根据问题脉络来理解灾荒史研究路数的努力。《食为民天——清代备荒仓储的政策演变与结构转换》一文,为了避免写成清代仓储制度的演变史,遂把问题意识落实在对以往研究视角的反思上。学界以往在区域社会史视角影响下,大多将清代备荒仓储归纳为一个“国退民进”的发展态势,即官仓日渐倾颓、民仓逐步兴起的过程。事实上,这种认识存在着的一大缺陷,就是严重忽视了国家的视角,以致对相关制度及其实践的把握不够充分。通过考察清代备荒仓政的建设及其实践效果可以发现,清代备荒仓储结构在全国范围内的演变,表现出了共时性,这显然不能从区域社会史角度加以解释。《李文海先生与中国近代灾荒史研究》一文,是着眼于学脉来阐述李老师在灾荒史领域的开拓性。毋庸讳言,早有学者在李老师之前便涉足过这个领域。但是该文指出,与很多学者不同,李老师不是将灾荒作为理解时代变动的一个注脚,而是自觉地将灾荒作为揭示社会历史发展的本质内容的重要视角。也正是从自然现象与社会现象相互作用的认知角度出发,李老师才在灾害政治史、灾害社会史和灾害文化史方向上都做出了突破性贡献,使得灾荒史真正成长为一个富有深度的研究领域。

本书收入的第二组论文,是在较为明确的“问题感”思路指导下的研究。总体而言,这些论文都是将义赈活动置于地方性问题脉络中的考察。如前所述,在写作博士论文的时候,我感到地方性问题可以作为把握晚清

义赈活动的一条重要线索,但当时未能在实证研究中贯彻对这一问题的反思。为了弥补这个缺憾,我后来对义赈活动中的地方性实践进行了仔细地勘察,区分了以往很少受到注意的经验内容,从而既深化了对义赈活动特质的理解,也与区域社会史路径形成了一定的对话。这些论文能够较快地在知名刊物上发表,主要在于它们都体现了某种“取法乎上”的理论关怀。这里收入的论文,反映了我在地方性问题上的两个主要思考方向:其一是反思通常关于地方空间的认知取向,其二是反思整体性话语对地方性实践的遮蔽。

在地方史的视野下,地方空间往往被视为一个自足的均质化实体,这就使得地方性实践只能发生在被给定的地方空间之内,并最终导致了不同地方空间的隔绝状态。《江南人在华北——从晚清义赈的兴起看地方史路径的空间局限》一文表明,起源于江南地方性传统的义赈活动,完全能够以跨地方的姿态深入华北开展赈济活动,所以决不能孤立地探讨中国内部的不同地方空间,而应该注意挖掘某种“跨地方性逻辑”。另一篇论文《跨地方的地方性实践——江南善会善堂向华北的移植》,则以义赈在华北灾区建设善会善堂的活动为中心,指出这种建设活动的背后,其实凸显了江南善会善堂传统向华北地区的移植,从而对那种试图通过把握“小社区”来分析“大社会”的认知路径提出了挑战。

在以民族国家为单位的历史研究中,往往自觉不自觉地将宏观层面的整体性话语作为主流叙事,而忽视了处于微观结构层次的地方性的作用。《整体性话语与地方性实践——中国红十字会起源的双重历史脉络》一文,通过深入分析晚清义赈活动在中国红十字会起源过程中的基础性作用,指出正是“小传统”性质的地方性实践,对于促成中国慈善文化的“大传统”对红十字会的接纳和融合,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丁戊奇荒”对江南的冲击及地方社会之反应——兼论光绪二年江南士绅苏北赈灾行动的性质》一文认为,以往对“丁戊奇荒”的认识大都是从宏观视角出发,而忽视了地方性视角,也就没能注意到江南地方社会在灾荒期间的某些特定立场和特定活动。

第三、四组论文都属于经济史的范围。经济史原先对我来说虽然是一个时常需要参考的领域,但是鉴于这个领域的艰深程度,并无进行深入研究的念头,而现实生活往往事与愿违。前往近代史所求职时,接收我的恰恰是经济史研究室,这使我不得不吃力地跟随经济史研究的行列。为了不至于跟经济史学界的同人们无话可说,我也很想在经济史研究方面做出一点儿东西。可是在仔细研习了一遍近代经济史学界的经典成果后,并未找出可以继续深入的头绪。幸好虞和平、郑起东老师当时多次提示了融合经济史与社会史的思路,我在一些灾荒史事那里,发现了它们与经济史的潜在关联。正是基于追问这些关联能否与经济史研究的问题脉络对话,才勉力形成了一些与经济史话题相关的研究。在调离近代史所后,本来以为可以不用继续在经济史研究方面努力,孰料新的压力骤然来临。2011年,清史所启动了“百年清史研究史”的集体项目,分配给我的任务是对百年来的清代经济史研究进行总结。在了解了二十世纪以来清代经济史研究的成果状况后,这项任务一度使我非常焦虑。这是因为,面对数千篇论文和数百部著作构成的庞大体量,并且包含许多十分精深而我又非常不熟悉的专题方向,如何完成这项任务呢?冷静下来之后,我从柯文(Paul A. Cohen)的《在中国发现历史》以及黄宗智的《中国研究的规范认识危机——社会经济史中的悖论现象》得到启发,反复琢磨如何以问题而不是专题来整体把握清代经济史研究。有赖于这种思考,终于能够将经济史研究的范式及范式演变作为“问题感”的抓手了。

第三组论文以“经济与社会的交融”为主题,收入了自己勉强可以归为经济社会史研究方向上的四篇习作。需要说明的是,本组论文的第一篇《甲午战争以前清政府的铁路政策》发表于1999年,是在本人硕士论文基础上修改出来的文章。该文发现,对于甲午战前清政府的铁路政策,学界以往虽然指出其间发生了一定变化,却没有注意这些变化所依托的人事与社会背景,进而影响了对这一时期铁路建设效果的评判。这篇文章的可取之处,在于其能够从具体社会情境出发来认识一项经济政策的演变。但是应该承认,在撰写这篇论文的时候,我大概连经济史和社会史的

概念都不太清楚。因此,这篇文章表现出来的研究思路,只能说是出于误打误撞的运气。

该组中另外三篇论文,则体现了结合经济史与社会史路径的努力。《晚清义赈与中国近代彩票的起源》一文,重新探讨了彩票业在近代中国兴起的原因及其途径。学界以往通常将彩票视为西方对中国的一种经济冲击现象,对之持否定性看法居多。实际上,近代中国彩票业的立足有着特定的社会条件,那就是与晚清义赈对中国社会的广泛动员有密切关系。因此可以说,近代中国彩票的性质乃是对西方彩票事业的本土化,而不是中国传统博彩业的近代转化。《从赈捐报效到义赈基金——轮船招商局十万两赈灾款项的来龙去脉及其意义》将一个久为人知的经济问题在社会史脉络下重新予以了考察。该文认为,招商局提取十万两公积金作为赈捐费用,以往多被视为官方勒索洋务企业之举;然则从其实际去向和用途来看,这笔款项很可能最终转化为一笔义赈基金,并且在多次赈务活动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这笔基金的出现,不仅标志着中国救荒事业近代化的发展趋势,也显示了洋务企业建设具有积极的社会功能的一面。《经元善——从旧式商人到新兴绅商的新陈代谢之路》一文的核心问题是近代社会结构的变动。该文以经元善为研究对象,指出经元善从旧式商人到新兴绅商的转化之路,并不是一条发生在经济基础内部的直线道路,而是一个种种“变”与“不变”的因素在互动交织中引发新陈代谢的过程。因此,要全面认识经元善这类人物的复杂性,不能依靠“在商言商”式的单一线索,必须具备将经济与社会范畴相结合的视角。

第四组中收入的三篇论文,是在“经济史范式的反思”的主题下,围绕着清代经济史的具体内容展开探讨的。基于从范式层面出发的思考,我逐渐对清代经济史研究中的一些成说及认知框架产生了疑问。这里的三篇论文,就是我在这些疑问下的产物。对于中国近代工业化的发生问题,学界多年来一直存在着“内因论”和“外源论”之间的对立。《如何超越内发与外源之争?——中国近代工业化起步进程的实践逻辑探析》认为,“外源论”基本忽视了新生产力在本土化因素影响下形成区域发展不平衡的

一面；“内发论”则过度拘泥于内部视角，在一个新陈代谢的过程中仅仅强调了“渐变”和似乎“不变”的一面。因此，两者其实属于各执一词，都没有能够彻底贯彻唯物辩证法，没有能够从内外因的互动作用来理解中国近代工业化进程。《〈中国国债史〉是一部经济史著作吗？——中国经济史学科发端问题再考察》一文，质疑了学界将梁启超《中国国债史》作为现代中国经济史研究诞生标志的观点。实际上，梁启超写作此书并非是从学术研究角度出发，其目的是为此时的政治革命服务；从其表述方式看，与民国初年那些更具研究意识的同类主题作品相比，《中国国债史》基本不具备先行研究的性质。就此而言，对现代中国经济史学科的发端问题还需重新探讨。《二十世纪以来清代经济史研究的范式演变及其前景》一文认为，百年以来，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清代经济史研究中，社会科学范式、生产关系范式、现代化范式以及仍在发展中的本土化视角，分别在不同时期对学界具有较大的指导作用。但是进入二十一世纪后，清代经济史研究出现了某种程度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停滞，特别是历史学学科背景下的经济史研究，遭到了“经济学帝国主义”思维的极大挤压。在很大程度上，这是经济史研究不能成为经济学之“源”的巨大阻碍。

第五、六两组论文大致可以归入学科史研究的范围。对我而言，涉足这一领域的研究纯属无心插柳，起初也根本没有在这方面进行研究的头绪，直到不得不提高站位，触及学术体系、学科体系和话语体系的建设后，才蓦然感到也需要反思自己的认识论问题。这方面的代表性工作，便是对美国中国史研究和清史研究的整体性认知。第五组论文的主题是对美国中国史研究的认识。在我作为学生的时代，正是西方理论思潮和学术研究猛烈涌入中国的时代。在这种背景下，美国中国史研究成为我，以及许多同代人积极学习的对象。除了囤积海外中国史研究的译著外，还设法复印了大量英文原版，悉心保存。然而随着自己在史学研究道路上的深入，对于海外研究成果的个别疑问，逐渐汇成更大的问号，从对其实证研究的疑问逐步转向了对其指导思路的疑问，这才渐渐发现了自己早年未能理解的认识论盲区。

第六组论文的主题关涉到清史研究的学科史。从时段来说,我一直处于清史研究的范围之内。可是,以往多数时间都属于低头赶路,即主要着手研究具体问题,而很少顾及清史作为一个学科领域的发展状况。由于越来越多地参与学科建设的规划,以及指导学生等方面的需要,迫使我必须从整体上对清史学科有更多的了解。清史如今作为断代史中体量最大的部分之一,常常使得许多后来者生发少有空白或题无余义之感。实际上,只要从“问题感”思路出发,便可发现,所谓“少有空白”或“题无余义”之说,实属皮相之见。从学科整体发展态势来看,这很可能意味着清史研究出现了步入新阶段的契机,仍是一个值得继续大力发掘的富矿。

在“美国中国史的系谱”主题下出现的首篇论文《盛世中的幽灵——评读〈叫魂〉》,原本是发表于2000年的一篇书评。这篇很久之前的书评之所以会出现在这本书中,最重要的原因是,对我来说,它是一个极其深刻的教训。这篇书评实际完成于我刚开始攻读博士的1999年秋季,事后看来在很大程度上属于跟风之作。孔飞力(Philip A. Kuhn)名作《叫魂》的中译本于1999年初出版后,有人约我写一篇书评。因虚荣心作祟,我头脑一热便答应下来。可是在反复阅读此书后,除了赞叹书中灵活的思路、生动的情节和清楚的结构外,我根本认识不到该书所托身的知识系谱,根本把握不住作者关于中国内在发展线索的真实看法。总而言之,这篇书评非常鲜明地反映了我刚刚接触美国中国史研究的状态,也就是被作者牵着鼻子走而浑然不觉的状态。现在回想起来,当时面对很多海外中国史研究成果,我大概都是这种状态。所以这篇书评发表后,被一位前辈学者当面嘲讽为“捧洋人臭脚”。这次嘲讽非常痛切,我从那之后便不断琢磨,如何才能跟美国中国史研究进行平等对话呢?

这种琢磨的第一个结果,便是《“范式危机”凸显的认识误区——对柯文式“中国中心观”的实践性反思》一文。这是我针对美国中国史研究进行的一次批判性思考。柯文所总结的、自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兴起于美国中国学界的“中国中心观”取向,在我的读书时代已成为中国大陆学界热议的话题,对我也产生了极大的影响。进入二十一世纪,大陆学界开始

出现对柯文的理论表述及其逻辑架构的辩诘。我也在学习这些辩诘的过程中,逐渐感受到那些在“中国中心观”影响下的研究成果都有一些不那么令人信服的东西。结合着对西方社会科学理论的研习,我开始系统地检视这些研究实践的基本理路,发现其中的重大缺陷是,“中国中心观”对先前认知框架的挑战,体现在研究实践上,其实是一种简单的逆反立场,不过是从一个极端跳跃到另一个极端而已。在这种思考的基础上,我又对近十年来影响愈大的“新清史”潮流进行了探究。本来“新清史”总以满文史料的使用和清代前期历史为核心内容,我自认为并不熟悉这些内容,所以并无置喙的余地。但是随着“新清史”设置的议题日渐扩张,并且屡屡以超越“中国中心观”为旗号,使我开始关注其学术理路,这便形成了《美国中国史研究的“后东方学”幽灵》一文。通过剖析其思维框架和基础观念,文中指出,无论是“中国中心观”还是“新清史”,其初衷都是为了反对欧洲中心论而反对欧洲中心论,而从未改变在西方中心论立场下产生的问题意识和提问方式,也就从来不可能把发现客观真实的中国历史作为自己的根本任务。

最后一组也就是在“清史研究的学术史”主题下收入的三篇论文,在某种意义上都属于命题作文。2015年忝任清史所所长后,便开始碰到很多需要介绍本单位沿革和清史学科发展史的场合。同时,出于学科建设以及拓展自身研究领域的需要,这种介绍肯定不能一直停留于泛泛而谈的地步。《新修〈清史〉、清史工程与清史研究所》一文,缘起于纪念清史所建所四十周年,但是为了阐明清史所的特色历史,便从学术学科体系的问题线索出发,将清史所的机构演变与二十世纪以来的清史纂修活动、新修《清史》的动议、清史工程的筹议及启动等问题联系起来,从而较为清楚地展示了清史所的学脉。《论晚清史研究的“深翻”》是反思晚清史在当下学科体系中的地位而作。该文认为,晚清史领域中重大论题日趋冷落的状况,实质上是旧有问题意识的惯性没有得到改变;至于实现改变的一个主要途径,则是亟须对那些重大论题进行“深翻”,即审视以往问题意识存在的认识误区,发掘以往赖以立论的资料基础所存在的缺陷。《时代变革与

清史研究的成长契机》不是简单梳理清史学科的发展,而是探究这种发展如何在学术与社会的互动框架下加以认识的问题。从这种问题出发,清史学科的发展就不能像以往那样单纯从学术史的线索来把握,而需要结合社会实践的脉络来认知。只有这样,才能发现清史研究与时代变革之间的契合,才能理解清史研究具有强烈致用功能的内在动力。

三

以上通过大体梳理每篇论文的思考线索,展现了自己多年研习“问题感”的一些收获和感悟。这些感悟纯属个人一得之见,不当之处恐在所难免,敬祈有识者指正。本书收入的论文,虽然主体内容先前都已发表,但因版面限制及其他一些原因,不少论文发表时有所删改,这里则恢复原貌,同时在每篇文章末尾注明原先发表处所。当然,对于所有帮助过我的刊物,无论怎样的言辞都不足以表达谢意。因为没有这些刊物的宽容,我根本不可能在学术道路上走到今天。

虽然本书是一部论文集,但它并非是一些碎片化研究的堆积;虽然本书中的绝大部分论文都属于实证研究,但它们都贯彻了方法论层面的关怀;虽然这些论文从未附上时兴议题的骥尾,但它们从不缺乏求新求变的努力;虽然这些论文涉及的研究门类有限,但它们可以形成对话的范围并不狭隘。当然,我也深知,这些以“取法乎上”为初心的论文,其结果往往是“得乎其中”。纵观书中的这些论文,的确没有哪一篇能够称得上会心之作。在学术道路上的从业时间转瞬已经过去二十多年,却发现越是努力,需要弥补的未知领域就越多,时不我待,于是焦躁之心油然而生。而能够使我沉静下来的,惟有以如履薄冰的心态,耐心对待接下来要完成的每一篇文字。或许,这就是走上学术道路的宿命罢。

2021年2月28日

目 录

一、灾害史研究的路数

- 二十世纪清代灾荒史研究述评3
- 食为民天
- 清代备荒仓储的政策演变与结构转换35
- 李文海先生与中国近代灾荒史研究47
- 中国灾害史研究的历程、取向与走向59

二、从灾害史看地方性

- 整体性话语与地方性实践
- 中国红十字会起源的双重历史脉络85
- 江南人在华北
- 从晚清义赈的兴起看地方史路径的空间局限111
- 跨地方的地方性实践
- 江南善会善堂向华北的移植141
- “丁戊奇荒”对江南的冲击及地方社会之反应
- 兼论光绪二年江南士绅苏北赈灾行动的性质170

三、经济与社会的交融

- 甲午战争以前清政府的铁路政策197
- 晚清义赈与中国近代彩票的起源214

从赈捐报效到义赈基金

——轮船招商局十万两赈灾款项的来龙去脉及其意义 ……233

经元善

——从旧式商人到新兴绅商的新陈代谢之路 ……248

四、经济史范式的反思

如何超越内发与外源之争？

——中国近代工业化起步进程的实践逻辑探析 ……263

《中国国债史》是一部经济史著作吗？

——中国经济史学科发端问题再考察 ……295

二十世纪以来清代经济史研究的范式演变及其前景 ……311

五、美国中国史的系谱

盛世中的幽灵

——评读《叫魂》 ……329

“范式危机”凸显的认识误区

——对柯文式“中国中心观”的实践性反思 ……335

美国中国史研究的“后东方学”幽灵 ……362

六、清史研究的学术史

论晚清史研究的“深翻” ……383

新修《清史》、清史工程与清史研究所 ……392

时代变革与清史研究的成长契机 ……404